

马村区统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工作要求，聚焦统计核心职能，全面、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

(一) 主动公开：按月度公开工业、农业、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消费品市场等领域统计数据，全年累计发布统计月报数 12 份，确保社会公众及时掌握经济社会发展动态。

(二) 政府信息管理：

一.制度建设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不断完善相关制度体系。修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信息公开的范围、程序、责任分工及保密审查要求，确保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有章可循、规范有序。

二.档案管理 加强政府信息档案管理，将公开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申请材料及答复文书等及时整理归档，按照档案管理相关规定进行分类、编号、存储，建立健全档案查阅利用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性和安全性，为后续信息查询、监督检查等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三) 监督保障：定期召开经济运行分析工作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部署推进各项工作，确保责任落实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统计普法宣传形式单一，多以传统线下宣传和政策文件原文发布为主，基层干部的精准普法不足。

(二) 改进情况：制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针对基层干部开展统计执法案例警示教育，利用时间节点全年多次开展精准普法活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